营辽开管发**〔**2018**〕**9号 签发人：韩丹根

**辽河经济开发区重点项目精准帮扶**

**专项行动方案**

 为进一步提高开发区企业项目服务水平，创建便捷优质的服务环境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关于《2018年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（营委办发〔2018〕4号）要求，结合开发区实际情况，现制定重点项目精准帮扶专项行动方案，具体方案如下。

 一、行动目标

 通过重点项目精准帮扶，进一步强化围绕项目促投资，盘活存量稳增长，扩大增量结构，切实促进开发区经济平稳增长。

 按照“领导挂帅、地区管片、行业管线、统筹协调”的原则，对开发区计划开工项目，建立项目建设全过程统一服务机制，实行“一个项目、一位领导、一个团队、一抓到底”的“保姆式”服务，打造储备一批、招商一批、建设一批、竣工（投产）一批的“四个一批”项目体系，促进开发区项目可持续发展，确保完成全年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目标。

 二、行动内容

 服务推进开发区项目招商、储备、建设、竣工（投产）的全过程，重点解决项目建设各阶段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，尤其是项目落地开工的立项、土地、规划、环评等手续办理，为项目建设提供各种要素保障，促进为项目及时开工和顺利实施。

 三、行动措施

 （一）成立项目分类帮扶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由管委会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，管委会经济发展局（行政审批局）、招商局、企业服务局、财政局、规划建设局、商务局等为成员，对开发区招商、储备、新建、续建项目进行分类帮扶，全程推进项目洽谈及建设。

 （二）建立统筹联动制度。一是管委会经济发展局牵头负责协调、调度开发区13个计划开复工项目的精准帮扶工作。将开复工项目逐一落实到人，帮助项目单位梳理各项审批流程，协调各相关部门为项目单位办理各项审批手续，重点解决项目建设阶段存在的困难和问题。二是管委会招商局牵头负责协调推进开发区在谈、储备项目的精准帮扶工作。收集各部门招商项目信息，协调各相关部门解决投资商在项目洽谈中提出的问题。

 （三）建立跟踪推进制度。项目帮扶领导和项目帮扶小组成员要对所帮扶的项目进行“点对点”的情况密切联络跟踪，全面掌握帮扶项目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协调解决相关问题，不能解决的问题及时向管委会报告，做到日跟踪、周调度、随时协调制度。建立开发在建项目库（含续建项目、新开工项目）、包装储备项目库、招商引资项目库（含在谈项目、签约项目），由管委会经济发展局、招商局对精准帮扶行动情况进行调度、汇总，向管委会报告。

 四、行动步骤

 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

 各部门要按照本方案确定精准帮扶重点，认真梳理、排查项目，形成精准帮扶重点。管委会经济发展局、招商局负责拟订精准帮扶项目名单。坚持问题导向，行成问题清单、措施清单，明确办理的时间表和路线图，有针对性地制定具体帮扶措施。

 （二）全面推进阶段

 全面落实精准帮扶方案，尤其是加大项目建设问题的办理力度，采取定期调度、现场办公等形式，切实促进项目建设。

 （三）总结阶段

 全面总结精准帮扶工作的经验和不足，为明年工作打好基础。

 五、工作要求

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开发区各成员部门领导要亲自抓项目，将重点项目精准帮扶专项行动摆在重要位置，统筹部署，精心安排，带头帮扶，细化行动目标和责任分工，扎实推进专项行动各项工作，解决实际问题。

 （二）强化督查问责。精准帮扶专项行动实行月调度制度，各成员部门要及时将帮扶情况上报至专项行动组。为加大督促推动力度，对个别责任不落实、工作开展不力的责任部门、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。

 （三）建立长效机制。各部门要在开展精准帮扶专项行动基础上，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，通过实践探索，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机制，逐步完善各项企业项目帮扶制度的常态化、长效化，进一步巩固专项行动成果。

附件：2018年辽河经济开发区重点项目精准帮扶表

营口辽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 2018年02月23日

|  |
| --- |
| 营口辽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8年02月23日印发 |